

國立政治大學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第一一三次審查會議 紀錄

時間：114 年 9 月 26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10 分

地點：<https://meet.google.com/may-foqb-syw>

主席：林日璇召集人

紀錄：蔡彥亭

出席：高雅寧委員、陳陸輝委員、許書瑋委員、董祥開委員、劉宏恩委員、謝佩璇委員、韓義興委員（校內委員依姓氏筆劃順序）

丁賢偉委員、林青足委員、林綠紅委員、張炎良委員、曹峰銘委員、戴正德委員（校外委員依姓氏筆劃順序）

列席：研發處學評組組長兼研究倫理行政辦公室主任趙淑梅

請假：蘇威傑委員、王雅玄委員、沈弘德委員、郭英調委員、王心彤小姐

◎本次會議應出席委員共 18 人，實際出席委員超過半數共 14 人，機構外之非具生物醫學科學背景委員共 4 人（林綠紅委員、張炎良委員、曹峰銘委員、戴正德委員），且無單一性別，另有法律專家委員共 2 人（劉宏恩委員、韓義興委員），社會公正人士委員共 2 人（林綠紅委員、張炎良委員）。

（符合教育部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查核評量標準 2.10—優良標準）

壹、主席致辭及宣讀利益迴避原則

一、宣佈開會：【依主席裁示本次採視訊方式進行審查會議。由於無法以紙本方式簽到退及投票，為確保人數統計、投票數核算，以及綜整討論意見，本會議將全程錄音及錄影，以供日後資料核對之用。】主席報告委員總數 18 人，法定開會人數 10 人，會議開始出席 14 人，超過半數以上之委員出席，至少一位機構外之非具生物醫學科學背景委員，且無單一性別，符合會議出席規定。

二、主席宣讀利益迴避原則：在今天開會之前，請各位委員審視今日審查案件是否與各位有利益關係，如計畫之共同、協同主持人，擔任指導教授或為廠商股東等。為遵守利益迴避原則，如有利益關係者，請主動提出並迴避離席。

貳、報告事項：

一、本委員會第一一二次會議紀錄及決議事項執行情形（附件 1）。

二、本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 104 年至 113 年，以及 114.01.01 至 114.09.19 收案狀況及審查級別統計如下：

審查類別 件數/比例	一般審查		簡易審查		免除審查		件數 合計
	件數	比例	件數	比例	件數	比例	
104 年	17	28%	42	70%	1	2%	60
105 年	7	12%	49	83%	3	5%	59
106 年	11	20%	42	75%	3	5%	56
107 年	12	13%	75	82%	5	5%	92

審查類別 件數/比例	一般審查		簡易審查		免除審查		件數 合計
	件數	比例	件數	比例	件數	比例	
108 年	7	7%	82	87%	5	5%	94
109 年	14	12%	97	84%	4	3%	115
110 年	17	14%	97	79%	9	7%	123
111 年	16	12%	116	85%	5	4%	137
112 年	8	6%	110	88%	7	6%	125
113 年	20	12%	141	84%	7	4%	168
114 年	21 (+2)	10%	167 (+19)	85%	9(+1)	5%	197 (+22)
總計	150	12%	1018	83%	58	5%	1226

參、案件審查：

一、一般審查案 3 件，提請討論。

說 明：先請初審委員報告審查意見，再請各位委員討論表決。

第一案：

送審編號	NCCU-REC-202506-E112
計畫名稱	特定情緒與內在覺察於憂鬱情緒脈絡不敏感論之心理病理角色：自主神經系統研究
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 ☐ 是 ☒ 否	
委員初審審查意見： 委員一：修正後再審。 本計畫分有【研究一】招募 18 至 40 歲的成人共 45 位參與實驗，進行情緒誘發作業。【研究二】招募 18 至 40 歲的憂鬱症患者（自陳有診斷，並以貝克憂鬱量表進行複檢）100 位（實驗組），與自陳低憂鬱者（自陳低憂鬱，並以貝克憂鬱量表進行複檢）100 位（健康控制組），進行研究一的情緒誘發作業。情緒誘發對於健康控制組與憂鬱症患者，風險是不同的，憂鬱症患者情緒誘發是超出最低風險。若要合併審查應以一般審查為之。 1.計畫書，前驅研究與主要研究，納入/排除條件是一樣的。請確認後修正。請將納入/排除條件，以條列式分別說明。 2.研究一，排除條件「沒有持續服用任何藥物（如安眠藥、抗焦慮劑）」、習慣性吸煙喝酒。定義不明確，藥物是否泛指所有藥物，還是只有鎮靜安眠類藥物。持續服用是指持續幾天，偶而或是常常服用任何藥物，是否會納入。並請確認是否排除可能影響研究結果的疾病，如甲狀腺低下、甲狀腺功能亢進。請排除主持人所指導之學生。 3.研究二，納入與排除條件中並未說明納入條件有「憂鬱症診斷者」。並請確認是否排除可能影響研究結果的疾病，如甲狀腺低下、甲狀腺功能亢進。對於兩組的組別納入/排除條件應分別定義。請排除主持人所指導之學生。 4.研究二，研究參與者，計畫書提及「憂鬱組別：「目前有憂鬱症診斷」之患者，請參與	

送審編號	NCCU-REC-202506-E112
計畫名稱	特定情緒與內在覺察於憂鬱情緒脈絡不敏感論之心理病理角色：自主神經系統研究
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 ☐ 是 ☒ 否	
者自陳提供診斷狀況，並以貝克憂鬱量表分數進行複檢；健康控制組：招募時，以單題「我覺得最近的心情很憂鬱、提不起勁」(0 至 10 評分)，篩選憂鬱傾向較低之參與者。對於「目前有憂鬱症診斷」之患者，請參與者自陳提供診斷狀況，並以貝克憂鬱量表分數進行複檢，請補充說明如何以貝克憂鬱量表分數進行複檢，是否會留有紀錄，報名的內容會收集那些個資。對於複檢的結果，主持人要篩選的是憂鬱情況程度如何的患者，請補充說明。另，對於憂鬱傾向較低之參與者，以招募時篩選問題如果以 0 分為「一點都不憂鬱」，10 分為「極度憂鬱」，是篩選多少分的參與者。 5.招募時篩選問題，該文件提及不符合篩選資格者，亦會回信告知無法參與此研究。請補充說明所填寫的資料如何處理。 6.計畫摘要「在研究二，將招募 18 至 40 歲的憂鬱症患者（自陳有診斷，並以貝克憂鬱量表進行複檢）與自陳低憂鬱（自陳低憂鬱，並以貝克憂鬱量表進行複檢）的健康控制組」，健康控制組若為「憂鬱症患者」自陳低憂鬱者，建議相關文件修改名為「控制組」。且自陳低憂鬱（自陳低憂鬱，並以貝克憂鬱量表進行複檢），似與計畫書內容說明不同。請確認。 7.招募參與研究者廣告文宣品（主要研究），因須填寫網址進行報名，會詢問問題，以確定是否適合參與本研究，請檢附實際報名網址，並有實際的內容。若需要等到審查通過後，應提變更案說明。 8.計畫摘要提及「熱忱情緒誘發設計為「讓參與者一步步靠近目標獎金 100 元」，而無論參與者的表現為何皆會獲得此 100 元費用，故研究後會針對此部分進行口頭說明」。本計畫有計畫經費核銷需求，若「熱忱情緒之 100 元額外獎賞」，仍需核銷，建議應一併於同意書說明。 9.計畫書提及「本研究可能遭遇之困難包括參與者招募不易，情緒誘發派典無法有效誘發特定情緒，生理反應測量訊號品質不佳等，皆有相應之解決設計。因計畫執行地（佛光大學）交通不便，故將以佛光大學教職員工生為主要招募對象」，請補充明對於學生取得知情同意的過程。 研究參與者知情同意書 10.研究一與二，研究流程，請補充周邊生理測量感應器要黏貼的位置（軀幹七個），位於何處。主觀情緒評量如何進行。「阻抗心動描記、心電圖、皮膚導電度、皮膚溫度等測量感應器」，若只是檢測阻抗心動描記、心電圖、皮膚導電度、皮膚溫度，請刪除「等」，以免誤解還有其他檢測。 11.研究一，研究參與者之保護與補償，「降低風險與保護方法：若您有酒精過敏、皮膚較敏感或容易在負向情緒中持續太久的狀況，請衡量自身狀態是否適合參與研究」。研究參與者參與研究的安全由主持人負責，若對酒精過敏無法以其他物質取代，請直接排除對酒精過敏者、異位性皮膚炎者與情緒易感者。「研究結束後，研究者會讓您觀看較輕鬆愉悅的影片，以減少負向情緒的持續影響。若持續感到情緒不適，目前各縣市政府衛生	

送審編號	NCCU-REC-202506-E112
計畫名稱	特定情緒與內在覺察於憂鬱情緒脈絡不敏感論之心理病理角色：自主神經系統研究
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 ☐ 是 ☒ 否	
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都可以提供或轉介心理支持的服務，亦可撥打衛生福利部安心專線 1925（24 小時）或張老師專線 1980，亦可提供免費的心理支持」，請挪至研究風險中說明。 12.研究一與二，研究計畫材料之運用規劃、保存期限及到期後之處理方式，「原始生理資料、處理過生理資料與實驗過程中的紙本紀錄將以電子檔案形式進行去連結化加密保存或傳輸。這些資料的可能使用人員包括計畫主持人、計畫研究助理、及其他計畫主持人監管下的學術研究者（如指導學生）」。在學術開放的精神下，去連結的部分資料亦可能會上傳開放式的學術資料庫，供所有有興趣的學術研究者使用。此部分電子資料並不特別進行檔案銷毀」本研究的資料有權使用之人，應限於研究團隊。對於「在學術開放的精神下，去連結的部分資料亦可能會上傳開放式的學術資料庫，供所有有興趣的學術研究者使用。此部分電子資料並不特別進行檔案銷毀」，若為論文發表，請直接修正文字。若是要將原始數據永久保存，提供其他研究者，做為未來相關研究之用。請清楚說明永久保存不銷毀，且應提供選項供研究參與者勾選，並說明研究資料保管處所、保管人與對於該資料管理由疑義時的聯絡電話。 13.研究一與二，對於主持人的聯絡電話，請提供 24 小時可以聯絡的電話。 14.研究二，研究參與者之保護與補償，「降低風險與保護方法：若您有酒精過敏、皮膚較敏感或容易在負向情緒中持續太久的狀況，請衡量自身狀態是否適合參與研究」。研究餐與者參與研究的安全由主持人負責，若對酒精過敏無法以其他物質取代，請直接排除對酒精過敏者、異位性皮膚炎者與情緒易感者。「研究結束後，研究者會讓您觀看較輕鬆愉悅的影片，以減少負向情緒的持續影響。若持續感到情緒不適，目前各縣市政府衛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都可以提供或轉介心理支持的服務，亦可撥打衛生福利部安心專線 1925（24 小時）或張老師專線 1980，亦可提供免費的心理支持」，請挪至研究風險中說明。因研究二有憂鬱症病史者，對於當下有情緒失控等後續處理，主持人當下應有更積極的處置，而不是只提供諮詢電話。且對於情緒失控者是否有後續的情緒追蹤計畫，請補充說明。 提醒事項： 1.計畫研究對象男女不均，研究參與者身上黏貼感應器，為比較敏感的位置，宜注意操作測試過程中身體接觸，建議主持人注意兩性相關事宜，以保護雙方。 2.研究助理聘任後，應提變更案說明。 <u>委員二：修正後再審。</u> 本研究探討憂鬱症患者（相較於輕微憂鬱）在不同正負向情緒上的交感神經系統、副交感神經系統、即時性心理反應之表現模式，及內在覺察可能的交互作用。研究一將招募 18 至 40 歲的成人共 45 位參與實驗，進行情緒誘發作業。研究二將招募 18 至 40 歲的憂鬱症患者（自陳有診斷，並以貝克憂鬱量表進行複檢）100 位（實驗組），與自陳低憂鬱	

送審編號	NCCU-REC-202506-E112
計畫名稱	特定情緒與內在覺察於憂鬱情緒脈絡不敏感論之心理病理角色：自主神經系統研究
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 ☐ 是 ☒ 否	
者（自陳低憂鬱，並以貝克憂鬱量表進行複檢）100 位（健康控制組），進行情緒誘發作業。 本研究重要且具貢獻，惟研究二參與者將包含 100 位自陳經診斷的憂鬱症患者，後續情緒誘發包括焦慮與難過，對參與者可能帶來較高的風險，易受傷害。雖然 PI 在知情同意書「研究參與者之保護與補償」項下，告知參與者若持續感到情緒不適，可以尋求之免費資源，已相當盡力，但仍有以下問題及建議供參： 一、研究二參與者篩選機制：目前 PI 提供有線上篩選之三個問題，包括詢問：1) 近 6 個月是否有經醫師診斷為憂鬱症/重鬱症，或因這個困擾而有持續就診或進行治療？2) 診斷的單位；3) 以 0-10 分評估近兩週憂鬱狀態。這三個題目固然是著重確認參與者符合納入的條件，但若參與者有「重度憂鬱」之情形（或是自陳診斷有重鬱但未持續接受治療、已有自傷嘗試之高風險情形），PI 是否考慮納入更多篩選題項並配合現場其他篩選方式，列入排除條件，以保護參與者。 二、若在實驗結束後觀察到參與者有不適之反應，或是在有不良情形之下，除了停止以外，如何進行照顧？PI 有無規劃因應方式？此外，除了即時的問題外，建議在 Debriefing 後，將知情同意書中其他可協助的資訊，另行提供給參與者。 三、由於收案人數不少，研究助理之協助不可或缺，關於參與者保護及可能需要的照顧，請說明如何加強研究助理的訓練。 四、目前研究二的招募文宣似乎未明確告知「近六個月經診斷憂鬱症」或「具憂鬱傾向」之納入條件，僅在最後提及「其中 100 位為憂鬱組：『目前有憂鬱症診斷』之個體；100 位低憂鬱組：憂鬱傾向較低之參與者。」PI 是否有特別的考量？ 五、研究資料保存期限，請依國科會之規定，應於執行期滿日後至少保存三年，修改知情同意書中之說明。 六、誘發情緒作業之素材及方式（梁育綺等人，2013；高壓心算作業），是否有先前國內外研究曾經用於誘發憂鬱症患者情緒可供參考？ PI 回覆：（<u>附件 2</u>） 第一次複審審查意見： 委員一：修正後再審。 1. 回覆內容(1)貝克憂鬱量表將於來參與研究時進行填寫。即便未達憂鬱診斷常用切分點（16 分以下），亦會納入研究作為憂鬱症診斷組；低分者將於分析時另闢次組別進行額外考慮。報名內容收集個資包括：年齡（招募條件為 18-40 歲）、生理性別（因憂鬱症有性別差異，希望盡量控制為各半）、電子郵件（用以後續聯繫）。此部分已修改「0.招募	

送審編號	NCCU-REC-202506-E112
計畫名稱	特定情緒與內在覺察於憂鬱情緒脈絡不敏感論之心理病理角色：自主神經系統研究
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 ☐ 是 ☒ 否	
時篩選問題_Version 2_20250805」，並附上線上網址： https://forms.gle/g4ZBjbaPmQ6dYkn5A...。請補充於計畫書中。另，「即便未達憂鬱診斷常用切分點（16分以下），亦會納入研究作為憂鬱症診斷組」，是否意旨會納入16分以上之輕度或中重度憂鬱者。 2.研究參與者知情同意書，建議補充說明「皮膚導電度」是否會帶來不適。對於「情緒反應較強、持續較久，則可能會造成負面心情持續」，是否能中途休息或是選擇退出。對於「若有必要需轉介急診就診」，請補充說明醫療費用由誰負擔。 3.研究參與者知情同意書，研究一與二，研究計畫材料之運用規劃、保存期限及到期後之處理方式，「原始生理資料、處理過生理資料、實驗過程中的紙本紀錄、您的生理性別與年齡將以電子檔案形式進行去連結化加密保存或傳輸。這些資料的可能使用人員包括計畫主持人、計畫研究助理、及其他計畫主持人監管下的學術研究者（如指導學生）。資料將保存在設有密碼的硬碟中，由計畫主持人進行監管。在學術開放的精神下，去連結的計算後資料（例如各階段的平均心跳速率、汗腺分泌程度…等）亦可能會依期刊要求，上傳開放式的學術資料庫，供所有有興趣的學術研究者使用。此部分電子資料將進行永久保存不銷毀，除了生理性別與年齡外，並不會包含任何可辨識您的個人資訊（如姓名、聯絡方式…等）。」並未修正。本研究為人體研究，研究材料於研究結束或第十四條第一項第八款所定之保存期限屆至後，應即銷毀。本計畫若無特定目的與必要，建議保存至研究結束後__年銷毀。若需提供日後相關的研究，應提供選項並說明後續研究知情同意部分與需說明受試者對資料有疑義時的聯絡人與聯絡電話等的說明。 提醒事項 1.本研究將申請購置 Biopac 生理訊號擷取系統，包含心電圖（Electrocardiography, ECG）、心動阻抗描記（impedance cardiography, ICG）、皮膚導電度與末梢體溫等四頻道。對於操作人員應該有相關的訓練。 <u>委員二：推薦通過。</u> PI回覆：（<u>附件3</u>） <u>第二次複審審查意見：</u> <u>委員一：建議不予通過。</u> 1.回覆意見，在「憂鬱症組」，本研究會納入16分以上之輕度或中重度憂鬱者。本研究沒有醫療專業醫師，是否能夠處理中重度憂鬱者誘發後的狀況。 2.風險部份，對於中重度憂鬱者誘發後發生情緒失控的比率有多高，與如何做更好的避險措施，主持人應要再確認。建議是否另尋求身心醫學科專業醫師作為協同主持人。對	

送審編號	NCCU-REC-202506-E112
計畫名稱	特定情緒與內在覺察於憂鬱情緒脈絡不敏感論之心理病理角色：自主神經系統研究
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 ☐ 是 ☒ 否	
於因中途休息可能造成對生理反應恢復程度之影響未臻標準化，故除了本研究規劃之階段間靜坐（2分鐘）外，無法因參與者要求進行額外休息。若這段時間出現緊急情況，應該有更完整完善的計畫。 3.「急診與相關就診費用皆須參與者自行負擔」，不同意，參與者是被誘發就醫，還需要自行負擔醫藥費。 4.研究資料的處理，「在學術開放的精神下，去連結的計算後資料（例如年齡與性別、各階段的平均生理數據、自陳情緒評定、問卷各分量表總分…等，並非原始完整資料）亦可能會依期刊要求，上傳開放式的學術資料庫，供所有有興趣的學術研究者使用。此部分管理權即移交該學術資料庫管理者，非為研究計畫主持人。為保持研究結果與資料間對應的完整性，若您不同意前述保存措施，可中止參與本研究」，請至大會討論。 5.本計畫納入中重度憂鬱者做情緒誘發，似乎已違反研究倫理中的「不傷害原則」，對於該族群是否納入與後續如何降低研究參與者的風險即發生後的處理，建議直接至大會討論並決議。 PI回覆：<u>（附件4）</u>	
討論摘要： 1.本案分為研究一和研究二；研究一較無疑義，惟研究二部分，計畫主持人應再次明確界定研究計畫之參與者的納入與排除條件，並應針對以下幾點詳加考量： (1).研究設計含有對易受傷害族群的「情緒誘發作業」，計畫主持人應提供足夠且能確保研究計畫執行時參與者之安全環境。 (2).仍應評估研究團隊應含有精神科醫師之可能性。 (3).參與者因參與研究所衍生之醫藥費，應當由計畫主持人負擔。 (4).研究材料的使用應依循人體研究法的規範。 (5).應具體規劃並善盡對於研究參與者參與誘發作業後之持續照護措施。 (6).應提供誘發之材料予以審委會評估研究計畫執行風險。 2.因尚有諸多疑義仍待釐清，故建請計畫主持人列席下次審查會議說明。 3.主席主動詢問在場所有委員（含非專業委員）有無上述討論外之其他意見後進行投票程序。	
投票紀錄： 本案與會人數：<u>14</u>人；棄權人數：<u>0</u>人；利益迴避人數：<u>0</u>人；離席人數：<u>0</u>人；實際投票人數：<u>14</u>人。 通過：<u>0</u>票；修正後通過：<u>1</u>票；修正後入會複審：<u>11</u>票；不通過：<u>2</u>票。	
決議： 1.修正後入會複審。 2.本案分為研究一和研究二；研究一較無疑義，惟研究二部分，請計畫主持人再次明確界定研究計畫之參與者的納入與排除條件，並應針對以下幾點詳加考量：	

送審編號	NCCU-REC-202506-E112
計畫名稱	特定情緒與內在覺察於憂鬱情緒脈絡不敏感論之心理病理角色：自主神經系統研究
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 ☐ 是 ☒ 否	
(1).研究設計含有對易受傷害族群的「情緒誘發作業」，計畫主持人應提供足夠且能確保研究計畫執行時參與者之安全環境。 (2).仍應評估研究團隊應含有精神科醫師之可能性。 (3).參與者因參與研究所衍生之醫藥費，應當由計畫主持人負擔。 (4).研究材料的使用應依循人體研究法的規範。 (5).應具體規劃並善盡對於研究參與者參與誘發作業後之持續照護措施。 (6).應提供誘發之材料予以審委會評估研究計畫執行風險。 3.因尚有諸多疑義仍待釐清，故請計畫主持人列席下次審查會議說明。	

第二案：

送審編號	NCCU-REC-202507-E149
計畫名稱	教練塑造之賦權和削權動機氣候量表之信效度及測量不變性：探索性結構方程模式取向
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 ☐ 是 ☒ 否	

委員初審審查意見：

委員一：修正後再審。

- 問卷的基本資料過於詳細，雖為匿名，但提供身分證末四碼，就讀學校，年級，年齡，性別，何種代表隊，幾乎可以對號入座。建議刪除不必要的個資，例如身分證末四碼，就讀學校。
- 本案透過研究者所認識的校外運動隊伍進行招募，這恐涉及權力不對等，建議提供招募文宣，由校外運動隊伍以自由意願選擇是否參與研究，避免用人脈關係來蒐集研究資料，這個權力不對等是一層一層下來的，從研究者到學校教師，從學校教師（教練）到學生，都具有上下位階，如何提供任課學生填答的自由，不受教練或任課教師的權勢所逼，是研究者應該設法做到的。
- 填答學生仍有相當程度的風險，由於問卷都是詢問對於教練的作風，許多都是負面的，加上問卷的個人基本資料如此詳細，如果教練收回問卷，就有機會看到學生的填答情形，也能猜到哪位學生對他的評語如何，這對學生而言是高風險。請問研究者如何讓教練無法取得學生填答後的問卷？

委員二：修正後再審。

- 問卷量表雖然無須填寫姓名，但必須填寫性別、年齡、年級、身分證字號末四碼、就讀學校……等詳細資料的結果，根本與記名無異，因為這些項目綜合起來就可以比對出特定個人。請補充說明為何本研究需要能夠比對出特定個人，為何需要蒐集如此詳細的資料？若無不得不的必要，請修正調整蒐集資料的詳細程度，來保障問卷填答者的真正匿名性。

送審編號	NCCU-REC-202507-E149
計畫名稱	教練塑造之賦權和削權動機氣候量表之信效度及測量不變性：探索性結構方程模式取向
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 ☐ 是 ☒ 否	
2.本計畫希望施測問卷的人數高達400人，卻未採公開招募方式。請說明是否會透過各校教練或老師代為招募參與者，或是請他們代為回收問卷？如此一來，如何可能避免各校教練或老師知悉自己所屬學生或球員是否參與，以及知悉學生或球員的填答內容？煩請說明具體的招募流程、問卷量表填答過程、問卷回收方法，並請詳細說明確保學生或球員哪些人有參與、填答了什麼內容，能夠避免被各該校的教練及老師知悉的流程與具體方法。 PI 回覆：(附件5) 第一次複審審查意見： <u>委員一：修正後再審。</u> 1.目前的修改僅是口頭說明有關問卷資料的收集，皆為研究者親自至隊伍訓練場所進行收集，不受教練影響。但學生藉由教練招募，研究者如何確定教練的招募方式？建議提供教練一份口頭的招募說明，以免教練用傳統的方式脅迫學生參與研究。 2.請說明計劃主持人與研究者，和各校教練之間的關係為何？本案為敏感議題，需提供避免權力不對等的具體說明。 <u>委員二：修正後再審。</u> 如果兩位審查委員都同樣對於問卷施測及回收流程，是否能確保填答球員是否參與及其填答內容不會被教練或學校知悉，那就是代表申請人原本的申請書寫得並不清楚。結果申請人卻表示「申請書原本就有寫」而沒有做任何修正。事實上申請書所寫的，跟回覆中所作的說明，明顯有詳盡及具體程度的差異，原本申請書並沒有清楚說明將如何避免教練知悉，也沒有說明問卷將如何回收。煩請申請人修正申請書，將回覆審查意見的內容具體寫進去。 PI 回覆：(附件6) 第二次複審審查意見： <u>委員一：推薦通過。</u> <u>委員二：推薦通過。</u> 討論摘要： 1.計畫主持人皆已逐點回覆審查委員建議。 2.主席主動詢問在場所有委員（含非專業委員）有無上述討論外之其他意見後進行投票程序。	

送審編號	NCCU-REC-202507-E149
計畫名稱	教練塑造之賦權和削權動機氣候量表之信效度及測量不變性：探索性結構方程模式取向
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 ☐ 是 ☒ 否	
投票紀錄： 本案與會人數： <u>14</u> 人；棄權人數： <u>0</u> 人；利益迴避人數： <u>0</u> 人；離席人數： <u>0</u> 人；實際投票人數： <u>14</u> 人。 通過： <u>13</u> 票；修正後通過： <u>1</u> 票；修正後入會複審： <u>0</u> 票；不通過： <u>0</u> 票。	
決 議： 通過。	

第三案：

送審編號	NCCU-REC-202508-E159
計畫名稱	讀報教學法提升僑生先修部華語學習者閱讀理解能力之研究
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 ☐ 是 ☒ 否	
委員初審審查意見： 委員一：修正後再審。 1.「過程中，老師會請您每週寫一次學習心得，或進行簡單的小測驗，這些都會安排在課堂時間內完成。」如果不參加受測之學生，可以不用填寫嗎？我的理解這應類似作業的性質，所有課堂學生應該有義務繳交作業換取學分，但應該有權力選擇是否自己的作業可以被老師拿來分析。因此，知情同意書應該是請求學生同意讓自己的作業被分析，而不被分析的學生，一樣要繳交作業，但作業成績不會受影響。 2.第二次期末的深度訪談，並沒有在目前的知情同意書中載明，是否併入或有另一份知情同意書？另，應明確告知學生是在送出成績之後進行。 委員二：修正後再審。 1.本案以正式課程進行讀報教學之研究，讓學生自由選擇意願，但並未清楚說明是否可以參與課程，但不參與研究？同意書有說明可隨時撤銷同意，退出研究，但學生可能不了解退出研究是否等於退出課程？建議清楚區分研究與課程，當整個研究等於整個課程，學生依然可以參與課程而不參與研究，差別在於資料不讓教師進行研究分析。 2.參與者同意書的中文雖然文字並不艱深，但是內容繁多，請問是否提供英文或其母語？否則由於研究參與者等於是研究者的授課學生，容易在權力不對等的情況之下簽名同意，但並不了解研究內容。 PI回覆：(附件7) 第一次複審審查意見：	

送審編號	NCCU-REC-202508-E159
計畫名稱	讀報教學法提升僑生先修部華語學習者閱讀理解能力之研究
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 ☐ 是 ☒ 否	
<u>委員一：推薦通過。</u> <u>委員二：推薦通過。</u>	
討論摘要： 1.有關期末深度訪談之招募方式，亦應於課程成績送出後方能執行，相關文件應併同修正。 2.計畫主持人擬提供僑生之母語版知情同意書（如緬甸語、越南語、印尼語等），應於翻譯完成後，先以變更方式提送倫審會留存備查，並於變更審查通過後再進行計畫。 3.主席主動詢問在場所有委員（含非專業委員）有無上述討論外之其他意見後進行投票程序。	
投票紀錄： 本案與會人數：<u>14</u>人；棄權人數：<u>0</u>人；利益迴避人數：<u>0</u>人；離席人數：<u>0</u>人；實際投票人數：<u>14</u>人。 通過：<u>9</u>票；修正後通過：<u>5</u>票；修正後入會複審：<u>0</u>票；不通過：<u>0</u>票。	
決議： 1.通過。 2.有關期末深度訪談之招募方式，亦應於課程成績送出後方能執行，相關文件請計畫主持人併同修正。 3.擬提供僑生之母語版知情同意書（如緬甸語、越南語、印尼語等），請計畫主持人於翻譯完成後，先以變更方式提送倫審會留存備查，並於變更審查通過後再進行計畫。	

二、簡易審查案件追認：共計 21 案

	案號	計畫名稱	審查通過日期
第一案	NCCU-REC-202505-I074	以人工智慧支持的學習個人化與個人化學習環境：設計、應用及成效驗證	2025.08.29
第二案	NCCU-REC-202507-I138	心響：結合情緒軌跡與生理節律之自殺風險即時監測與求助系統	2025.08.29
第三案	NCCU-REC-202507-I144	臺灣學齡前自閉症類群障礙症個案家戶經濟負擔研究	2025.09.01
第四案	NCCU-REC-202507-I146	視覺與認知負荷對駕駛注意力與周邊知覺的影響：以眼動探討隧道視覺現象	2025.08.29

	案號	計畫名稱	審查通過日期
第五案	NCCU-REC-202507-E147	融入身心覺察的晤談訓練對助人者情緒調節、同理心與助人關係之效益	2025.08.27
第六案	NCCU-REC-202507-E150	知識與實作之結合：專題導向學習應用於「方案設計與評估」課程之行動研究	2025.08.29
第七案	NCCU-REC-202507-E152	翻轉體操課－合作學習教學法的學習成效與教學反思	2025.09.01
第八案	NCCU-REC-202507-E155	以設計思考融入社區實踐：探索學生參與提升學習成效的創新策略	2025.08.29
第九案	NCCU-REC-202508-I158	台灣正常老化與輕度認知障礙高齡長者語言能力的多面向研究：老化、認知功能與認知儲備對敘事巨觀結構的影響	2025.09.04
第十案	NCCU-REC-202508-E160	因應學生學習風格之多元教學策略對提升學習動機、學習參與影響之行動研究	2025.08.27
第十一案	NCCU-REC-202508-I161	自然解方與都市公園治理轉型－以新北市中和四號公園韌性都市林為例	2025.08.25
第十二案	NCCU-REC-202508-E162	社區長者健康促進成效評估指標之建構	2025.09.08
第十三案	NCCU-REC-202508-E164	不同演算法對多代理人的學習成效與玩家體驗：以密室逃脫遊戲為例	2025.09.04
第十四案	NCCU-REC-202508-E165	山岳觀光業者對山林解禁政策及登山管理條例之態度及其價值觀	2025.09.04
第十五案	NCCU-REC-202508-E168	退休高齡者幸福感影響因子探討：以雙北地區民眾為例	2025.09.01
第十六案	NCCU-REC-202508-E170	整理未來：預測工具與市場化的台灣大學入學系統	2025.08.26
第十七案	NCCU-REC-202508-I172	精進 IFRS17 財務報表之精算假設定，減少預期理賠與實際差異	2025.08.26
第十八案	NCCU-REC-202508-E175	臺灣未婚成年子女與父母同住對雙方健康的影響	2025.08.26
第十九案	NCCU-REC-202508-E176	衡量員工感知的運動企業 ESG 實施績效：量表發展與驗證－兼論探討 ESG 績效與員工幸福感、企業績效與員工綠色行為之非線性與線性關係	2025.09.22

	案號	計畫名稱	審查通過日期
第二十案	NCCU-REC-202508-E183	父母角色的壓力螺旋？探討職家衝突、睡眠狀態與親職倦怠之影響機制及介入策略	2025.09.12
第廿一案	NCCU-REC-202509-I192	敘事治療於虛擬化心理諮商介面之設計與成效分析	2025.09.19

決 議：追認通過。

三、修正／變更案件追認：共計 18 案

	案號	計畫名稱	審查通過日期	修正變更內容
第一案	NCCU-REC-202005-I056 (第六次)	媒體創新的兩難：組織文化與資源配置	2025.09.11	修改收案人數
第二案	NCCU-REC-202206-I073	危機時代下歐亞高等教育品質保證、標準與創新之變革：新興使命、微型證書及線上外部品質保證審查	2025.09.03	修改計畫書及新增問卷
第三案	NCCU-REC-202209-I113 (第五次)	反身代名詞和代名詞：約束理論和二語、三語習得	2025.08.25	展延研究期間、修改同意書及文宣
第四案	NCCU-REC-202311-I109	永續城市的預期性創新治理：以增額容積作為大眾運輸導向規劃之財政創新工具	2025.09.02	展延研究期間
第五案	NCCU-REC-202404-I024 (第七次)	2024年至2028年「台灣選舉與民主化調查計畫」	2025.09.02	修改問卷
第六案	NCCU-REC-202405-I041	探究災害心理整備對離調職行為或傾向與身心健康之影響：基層災防公務人員之追蹤研究	2025.09.10	修改計畫書、新增深度訪談同意、訪綱及文宣
第七案	NCCU-REC-202405-I073 (第四次)	數位社會變遷與演進：公眾數位權利、人工智慧認知態度、與公共政策調適	2025.09.18	修改線上問卷同意書
第八案	NCCU-REC-202407-I107	向死而生？自殺意念的多層次效應	2025.08.28	修改計畫書及同意書
第九案	NCCU-REC-202407-I111 (第五次)	臺灣工作者全人健康氣候量表之研究	205.09.02	修改問卷
第十案	NCCU-REC-202409-I131	人文創新內容驅動臺灣晶片產業－虛實整合人智互動生態系	2025.09.03	新增研究人員、變更助理、修改同意書及文宣

	案號	計畫名稱	審查通過日期	修正變更內容
第十一案	NCCU-REC-202412-I158	嬰兒歸因物體的目標：理性、主事性、及動作因果的作用	2025.08.25	新增共同主持人、變更助理、修改文宣
第十二案	NCCU-REC-202412-E162 (第三次)	0403 花蓮地震宜花地區—地震認知與避難行為調查	2025.09.03	修改計畫書
第十三案	NCCU-REC-202505-E101	從次級創傷壓力到次級創傷後成長：認知處理、情緒調節及社會支持的影響	2025.09.10	修改計畫書、同意書及問卷；新增助理
第十四案	NCCU-REC-202507-I126	運用生成式AI故事創作促進兒童情緒學習	2025.09.18	修改同意書及文宣
第十五案	NCCU-REC-202507-E128	114 年度臺北市友善家庭職場政策及措施委託研究案	2025.09.02	修改計畫書、同意書及問卷
第十六案	NCCU-REC-202507-E129	「年輕族群對於彩色（美瞳）隱形眼鏡的品牌喜好與選擇分析」之教學與實務研究	2025.09.14	修改計畫書
第十七案	NCCU-REC-202507-E148	素養導向體育教學策略應用於大學桌球課程之研究	2025.09.12	修改計畫書、同意書；新增量表
第十八案	NCCU-REC-202507-E152	翻轉體操課—合作學習教學法的學習成效與教學反思	2025.09.21	新增前測問卷

決 議：追認通過。

四、期中案件追認：共計 4 案

	案號	計畫名稱	審查通過日期
第一案	NCCU-REC-202305-I045	公共管理者對人工智慧（AI）的科技框架與公共價值創造—台灣六個直轄市的研究	2025.08.25
第二案	NCCU-REC-202305-I053	由三大權利公約檢視個人自主權之落實—以女性生育自主權、兒童表意權與高齡者之預立意定監護契約與遺囑為中心	2025.09.21
第三案	NCCU-REC-202407-I111	臺灣工作者全人健康氣候量表之研究	2025.08.25
第四案	NCCU-REC-202409-I131	人文創新內容驅動臺灣晶片產業—虛實整合人智互動生態系	2025.09.13

決 議：追認通過。

五、結案案件追認：共計 8 案

	案號	計畫名稱	審查通過日期
第一案	NCCU-REC-202201-I001	石化工業城永續轉型的科技跨域與社會溝通	2025.09.03
第二案	NCCU-REC-202206-I073	危機時代下歐亞高等教育品質保證、標準與創新之變革：新興使命、微型證書及線上外部品質保證審查	2025.09.18
第三案	NCCU-REC-202404-I023	妊娠中育齡婦女之追蹤研究：醫療互動、身體政治與人際連結	2025.09.03
第四案	NCCU-REC-202407-I104	台灣華語幽默雙關語的即時理解	2025.09.03
第五案	NCCU-REC-202407-I108	即興演奏作為創意勞動：臺灣爵士樂手的音樂志業初探	2025.09.01
第六案	NCCU-REC-202408-E116	「神的對手，豬的隊友？」：以薩提爾與同化對比理論探討與改善學生自我認同、同儕學習與團隊合作之教學實踐研究	2025.09.18
第七案	NCCU-REC-202504-E023	以數位科技融入衛生教育提升學習者資訊整合與終身學習能力	2025.09.02
第八案	NCCU-REC-202504-I028	生成式 AI 新聞可信度比較研究：基於台灣讀者對兩岸關係感知態度	2025.08.30

決 議：追認通過。

六、終止案件追認：共計 1 案

	案號	計畫名稱	審查通過日期
第一案	NCCU-REC-202412-I163	深度能源轉型的科技創新、變革治理與政策組合	2025.09.02

決 議：追認通過。

七、撤案案件追認：共計 1 案

	案號	計畫名稱	審查通過日期
第一案	NCCU-REC-202312-I114	開展生成式人工智慧的轉化力量：培育創造思考與批判性思維以提升學術幸福感	2025.09.15

決 議：追認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出席委員簽退並登錄時間）：114 年 9 月 26 日（五）上午 11 時 26 分散會。

陸、下次開會時間提醒：114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五）上午 10：10。